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1月1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洺锋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以现场加通讯方式表决。

一、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情况，“大亚湾商用LED超级电视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洲明”）。为了更好地推进“大亚湾商用LED超级电视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实施，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广东洲明增资222,792,114.73元用于“大亚湾商用LED超级电视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本次增资完成后，广东洲明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0,000元变为人民币322,792,114.73元。本次增资有利于公司顺利实施“大亚湾商用LED超级电视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进一步增强主营业务，扩大产品产能，丰富产品线和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故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的增资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相关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

本次的增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7 日